**附件3**

# 木球竞赛简易规则

**一、 比赛通则**

 1.每位球员赛完第一至第六个（或其倍数）球道后，计算总杆数，以总杆数少者为胜。

 2.球员如有未赛完任意一球道或中止比赛，则不核计该球员比赛成绩。

 【本次比赛仅设置杆数赛】

**二、比赛方法**

 1.杆数赛：以六球道（或其倍数）击球总杆数少者为胜。

 2.球道赛：以六球道（或其倍数）中获胜球道（杆数少者）多者为胜。

 【本次比赛仅设置杆数赛】

**三、比赛规则**

 1. 每球道3～5人可同时比赛，球员依编配号码顺序轮流开球，如4人则按编号1234、2341、3412、4123的方式循环发球。完成一球道比赛后，才能继续下一球道比赛。

 2.发球时应将球放置于发球区内，向球门方向开球。

 3.比赛时，比赛球穿过球门金属棒，并位于球杯后方、球体不接触球杯，即完成一球道比赛。

 4.如比赛球未能过门成功且与球杯仍有接触，该球员直接加记一杆并视为攻门成功。

 5.比赛中球体落在界线外地面上，且与界线无接触点，即为界外球，则罚加记一杆。发生界外球，尚未轮到打击时，需先将球拾回，并置于出界点线外二颗球距离以外的位置；待轮到打击时再将球置于出界点为中心，二个球瓶长度为半径的球道上击球。

 6.比赛球如果掉落进坑洞、树丛、水塘……等障碍内，无法打击时，可移出置于障碍物入界点为中心，按界外球处理或无限向后延伸的球道上的新球位，但须加计一杆。

 7.若比赛球之间发生碰击，则以新停球点为准；如球被碰击出界，则以界外球处理，但不需罚杆。

 8.球员身体任何一部分或球具不得触及自己或他人的比赛球。若有碰触，则罚加记一杆。

 9.打击时，须以球杆头（瓶头或瓶底）击打球体，不可以用球瓶侧面或以握杆击球；不可手握球瓶打击；不可由双腿胯下击球；违者罚加记一杆，若过门则不算，并从新球位重新击球。

 10.球门前方或后方，球道上的球均可直接攻门。

**四、胜负判定**

 **1.杆数赛：**

**①个人和双人赛胜负判定：**以每位或每对球员赛完每一场六球道（或其倍数）的总杆数判定胜负，以杆数少者为胜；若总杆数相同者，则以最低杆数多者为胜。

**②团体赛胜负判定：**以团队最佳四人总杆数总和少者为胜。若总杆数相同时，以该队个人总杆数低者为胜，依此类推。

【本次比赛仅设置杆数赛】

 **2.球道赛：**

每一场球赛中获胜球道多者为胜，若相同时，则由大会指定球道加赛至分出胜负为止。

**五、杆数赛击球顺序**

**1.发球后的击球原则：**

**①**球门区外的比赛球，原则上距球门远者先击球，或经裁判员指示击球。

**②**球道上的球，球员认为影响本人击球的前进线路和方向，可以提出，临场裁判可以让有影响的队员的球先打或将此球换置为标志物。

**③**球门区内的比赛球，原则上以距离球门近者先打。

**2. 球门区内的击球原则：**

**①**若球员攻门失败，但尚有较好攻门机会，可允许继续攻门。

**②**若该球员连续攻门失败，且失去攻门角度时，可换成其他球员击打。

**③**裁判员可把可能被碰击的球换置为标志物，避免因被碰撞而改变球位。

**④**球瓶静止时，才允许下位球员攻门。

注意事项：

**1.球员宜穿运动服和鞋参加比赛。**

**2.比赛中，打击者挥杆时其他球员应退至球道两侧或打击者的后方三米以上的安全距离。**

**3.球员击球时，前方球道上禁止有人穿越、走动，其他球员和观众需保持安静。**